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甘泉堡经开区危化品车辆交通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DRXGZB-2024-034

采购人（盖章）：乌鲁木齐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区）规划建设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签章）：



联系人：冯吉昭

详细地址：甘泉堡经开区瀚海东街 2345 号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新疆德润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 目 联 系 人：任鹏

电 话：13899830706

详 细 地 址：乌鲁木齐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净明东街 1649 号德润产业园办公楼 4F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21
第四章	招标项目技术要求	8
第五章	评标办法	8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1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甘泉堡经开区危化品车辆交通设施建设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年12月16日12点00分**（北京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DRXGZB-2024-034

项目名称：甘泉堡经开区危化品车辆交通设施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1360000.00

最高限价（元）：1360000.00

标项名称：甘泉堡经开区危化品车辆交通设施建设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360000.00

甘泉堡经开区危化品车辆交通设施建设项目需涵盖以下内容：

根据《GB5768.2—2022 道路交通标志标线要求》，建议交通标志设置标准如下：悬臂标志牌底部安装高度 6.5 米，门架标志牌底部安装高度为 7 米。通过风荷载计算，悬臂标志牌单块面积应小于 2 平方米，总面积不得大于 10 平方米，门架标志牌总面积应小于 20 平方米。根据危化品运输路线及现实道路状态，拟建设危化品运输线路交通标志牌计划采用附着式、悬臂式、门架式三种结构。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根据合同签订为准。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三、获取招标文件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

时间：2024年11月26日至2024年12月03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



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或者点击采购公告底部潜在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页面跳转后登录，直接获取采购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16 日 12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16 日 12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进入“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需要使用 CA 锁，登录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2. 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的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
4. 供应商在开标时须携带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以便开标时在线解密。
5. 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乌鲁木齐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区）规划建设管理局

地址：甘泉堡经开区瀚海东街 2345 号

联系人：冯吉昭

联系方式：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德润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乌鲁木齐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净明东街 1649 号德润产业园办公楼 4F

项目联系人：任鹏

电 话：1760905531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内容
1	采购人	名称：乌鲁木齐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区）规划建设管理局 地址：甘泉堡经开区瀚海东街 2345 号 联系人：冯吉昭 电话：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新疆德润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乌鲁木齐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净明东街 1649 号德润产业园办公楼 4F 项目联系人：任鹏 电话：17609055319
3	项目名称	甘泉堡经开区危化品车辆交通设施建设项目
4	项目编号	DRXGZB-2024-034
5	资金来源、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1360000.00 元 投标人投标报价若超过最高限价，投标无效。
6	采购需求	本次计划设置 12 处危化品车辆通行标志，并补充完善地面交通标线。具体设置位置为：1. 四通路（月恒西街—甘泉堡路）两侧；2. 四通路（瀚海西街路口两侧）；3. 甘泉堡路（高速路闸道引桥由南向北桥体侧）；4. 翠竹路（翠竹路—众欣街路口或翠竹路—新特电厂出入口）；5. 月恒西街（甘泉堡路—四通路两侧）；6. 禾润街连心桥；7. 渠水街（渠水街—甘泉堡路路口）；8. 禾润街（禾润街—甘泉堡路）。
7	标段（包）划分	本次招标共 1 个标项
8	服务期	根据合同签订为准
9	服务标准	满足采购人需求
10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符合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



		2.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3. 所属行业：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
12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小写：13600.00 元（大写：壹万叁仟陆佰元整） 投标保证金须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确认到账。 一、投标保证金缴纳： 1. 投标保证金应当以电汇、网银、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 缴纳投标保证金时需备注项目名称+标项； 3. 投标保证金上传截止时间：与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相同； 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 单位名称：新疆德润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807080112010100462667 开户行名称：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泉堡支行 行号：402881010916 二、投标保证金退还： 1.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详见总则第15.5条。 三、加盖公章的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彩色扫描件需装订在投标文件中相应位置。 注：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 投标无效 。 财务部联系电话：13999109793
13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14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15	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及地点	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2024年12月16日12点00分(北京时间);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 否则投标无效。
16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p>具体要求:</p> <p>1、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30 分钟, 开标前需投标单位用 CA 证书登录政采云平台开标大厅签到, 在 30 分钟解密时间内输入 CA 证书 PIN 码解密投标文件。在 30 分钟解密时间内未进行解密的投标单位将导致投标无效。(解密时间开始时政采云平台将以短信形式向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预留的手机号发送短信通知, 请投标人及时关注。)</p> <p>2、投标人报价 CA 签字确认: 报价文件开启后将开启签字时段, 投标人须在 20 分钟内用 CA 证书对报价进行签字确认。</p> <p>3、备注:</p> <p>(1) 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 电子交易平台为“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 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平台投标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还需申领 CA 证书并绑定账号。</p> <p>(2) 投标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应安装“电子招投标投标人客户端”软件, 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投标投标人客户端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 将被电子招投标投标人客户端拒收。“电子招投标投标人客户端”请投标人自行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电子招投标投标人客户端”版块获取。</p> <p>(3)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将“电子招投标投标人客户端”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电子交易平台。</p> <p>(5) 服务与支持。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含集采机构)及投标人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 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 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 网址为: https://service.zcygov.cn/#/help, “项目采购—操作流</p>



		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投标人”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政采云热线人工号码：95763（工作时间：工作日 08:00~20:00）
17	投标报价	1、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2、投标人的报价包含提供的所有服务及相关工作范围内所有费用的总价。
18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供应商自行踏勘，无论供应商对现场考察与否，都将被视为熟悉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供应商现场踏勘发生的费用自理。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
19	投标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
20	近年财务状况年份要求	提供 2022 年或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未 满一年的公司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21	投标有效期	从开标之日起 120 日历天
22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经 4 人从政采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另 1 人为采购人代表。（待定）
23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24	是否授权招标小组确定成交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25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
26	代理费用	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此费用已包含在报价中，不再单独列项。按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收取。
27	付款方式	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28	其他	本次招标如有变更、澄清或其他通知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公布。



二、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项目。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采购人是乌鲁木齐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区）规划建设管理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采购机构。

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是新疆德润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3 “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2.4 “投标人”系指下载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的投标人。

3. 合格的投标人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 （1）本招标文件“招标公告”第二条规定的条件；
- （2）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规定；
- （3）下载招标文件并参与竞争。

4. 投标费用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有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三、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报价、招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拟签订的合同文本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 （3）投标文件格式



(4) 招标项目技术要求

(5) 评标办法

(6)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6.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7.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7.1 本项目不组织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四、投标文件

8. 投标文件的语言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8.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招标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0. 投标货币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 联合体投标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条。

12. 知识产权

12.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或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2.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2.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2.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招标文件允许分包的，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一、投标函
- 二、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四、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五、商务、技术需求偏离表
- 六、拟配备人员情况
- 七、实施方案
- 八、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14. 投标文件格式

14.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投标人可以自行编写的外，投标人不得以“投标文件格式”



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

14.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5. 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人投标时，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数额和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缴纳规定数额和形式的投标保证金，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5.3 投标人所缴纳的投标保证金不计利息。

15.4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5.5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

- (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投标人不接受按投标文件规定对其投标报价进行修正的；
- (4) 除因不可抗力或投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履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 (5)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署合同协议书或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6)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7)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8)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无效**。

16.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招标活动。同意



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7. 投标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7.1 招标文件要求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处，均须加盖其个人电子印章，并逐页加盖单位公章的电子印章。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19. 投标文件的上传

供应商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按供应商须知第15条规定加密上传，招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云平台”拒收。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上传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20.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上传的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20.3 投标文件中如果出现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1) 投标文件中投标函内容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2) 用小写金额和大写金额不一致，应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函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开标和中标

21. 开标

21.1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招标活动，邀请下载招标文件并参与竞争的投标人参加开标，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1.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邀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开标进行现场监督。

21.3 宣布开标会开始。开标时间到，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并致辞，当众宣布参加开标会的现场监督人员、主持人、唱标、会议记录等招标工作人员，根据“投标人签到表”宣布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名单。

21.4 宣布会场纪律和有关注意事项。

21.5 开标时，投标单位完成在线解密后，由工作人员开始唱标

21.6 唱标完毕后，如果投标人对所唱“报价一览表”内容有异议，应当立即提出。经现场监标人员确认，认为有必要重新唱标的，由唱标人员重新唱标。

22.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22.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2.2 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2.3 评标委员会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和投标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2.4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2.5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果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3. 中标通知书



23.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中标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3.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招投标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招标活动。

六、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4. 签订合同

24.1 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4.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4.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招标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4.4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后三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彩色扫描件）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25. 合同分包（如有）

25.1 若本项目允许分包的，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人履行分包项目的服务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地一致。

25.2 招标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招标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6.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招标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投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招标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招标金额的 10%。

27. 履约保证金

27.1 本项目不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

28. 履行合同

28.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28.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9. 验收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国家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七、投标纪律要求

30. 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

投标人参加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3）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4）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
- （6）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有上述情形之一的投标人，属于不合格投标人，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八、合同价款支付

31. 申请支付

31.1 招标项目验收合格，采购人签署《验收结算书》后，向财政部门提出支付申请。采购人的自有资金，由采购人直接支付给中标人或者按照有关合同规定执行。



31.2 财政部门根据采购人的支付申请，并对采购合同进行审核后，直接支付给中标人。

九、质疑和投诉

32. 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投标人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办理。

3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招标活动的投标人。

32.2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2.3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2.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联系部门：新疆德润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任鹏 17609055319

通讯地址：乌鲁木齐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净明东街 1649 号德润产业园办公楼 4F

32.5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办法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32.6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法律依据；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2.7 投诉人应当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七条第二款规定的信息内容，并按照其规定的方式提起投诉。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二）投诉书内容符合本办法的规定；

（三）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四）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五）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被授权人”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被授权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示例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编制时间：



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四、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五、商务、技术需求偏离表
- 六、拟配备人员情况
- 七、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 八、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备注：投标人应按以上目录顺序编排投标文件，并标注相应页码。）



一、投标函

_____（采购人）：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包号、项目编号）”项目招标文件，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我方（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服务，总投标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投标有效期_____日历天。

2、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服务期为：____，并达到采购人要求。

3、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向贵单位缴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的投标保证金，并承诺如发生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5.5 条的任何情况时，我方将不要求退还投标保证金。

4、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5、我方愿意提供采购人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6、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盖章）：

授权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日 期：



二、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身份证明书（投标人为法人）

单位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为具有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签署上述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权利的投标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身份证明书（投标人为非法人）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地 址：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为具有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签署上述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权利的投标人。

特此证明。

附：身份证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人为法人）

_____（采购人）：

本授权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被授权人无权转让本授权，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投标人为非法人）

_____（采购人）：

本授权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_____为我方“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被授权人无权转让本授权，特此声明。

附：授权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三、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成立时间		企业性质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注册资金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邮箱		网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

- 1、投标人为法人时，后附营业执照等相关资料彩色扫描件；
- 2、投标人为非法人时，格式自拟，后附相关资料彩色扫描件。



新疆德润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四、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格式自拟



五、商务、技术需求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要求	响应文件的响应	说明

备注：与招标文件中“第五章评审办法”逐条对应填写（除“技术需求偏离表”内容）。

投标人名称（盖章）：

授权人和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需求偏离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要求	响应文件的响应	偏离	说明

备注：

1、投标人应根据其提供的服务，对照招标文件“第四章 招标项目技术要求”中的条款号逐项填写，“响应文件的响应”一栏应如实反映响应服务情况，不得复制招标文件内容，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响应无效。

2、“第四章 招标项目技术要求”“★”代表关键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响应被拒绝。其余指标作为一般指标项将作为技术、商务部分评审标准“技术响应程度”的指标评分项。（每项供应商须提供与服务需求相应的证明材料，如供应商承诺书、类似项目方案文件关键页、类似项目操作截图等）

投标人名称（盖章）：

授权人和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项目负责人情况

- 1、项目负责人介绍应包括：姓名、性别、年龄、学历、参加工作时间等。
- 2、项目负责人身份证、职称证书、学历证书、专家库官网截图等彩色扫描件。
- 3、项目负责人的其他资料



七、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根据第五章“评标办法”所需内容自拟格式



八、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 1、以下《中小微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选用（如有）。
- 2、投标人同时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或评审得分优惠），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服务（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须提供证明材料（能反映出企业残疾人的占比等情况的材料及残疾人证等）。

（三）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1. 监狱企业证明（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

（四）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五）其他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资格审查**及其他补充资料。

第四章 招标项目技术要求

甘泉堡经开区危化品车辆交通设施建设项目工作

技术需求

一、采购内容

本次计划设置 12 处危化品车辆通行标志，并补充完善地面交通标线。具体设置位置为：1. 四通路（月恒西街—甘泉堡路）两侧；2. 四通路（瀚海西街路口两侧）；3. 甘泉堡路（高速路闸道引桥由南向北桥体侧）；4. 翠竹路（翠竹路—众欣街路口或翠竹路—新特电厂出入口）；5. 月恒西街（甘泉堡路—四通路两侧）；6. 禾润街连心桥；7. 渠水街（渠水街—甘泉堡路路口）；8. 禾润街（禾润街—甘泉堡路）。

二、采购要求

★根据《GB5768.2—2022 道路交通标志标线要求》，建议交通标志设置标准如下：悬臂标志牌底部安装高度 6.5 米，门架标志牌底部安装高度为 7 米。通过风载载荷计算，悬臂标志牌单块面积应小于 2 平方米，总面积不得大于 10 平方米，门架标志牌总面积应小于 20 平方米。根据危化品运输路线及现实道路状态，拟建设危化品运输线路交通标志牌计划采用附着式、悬臂式、门架式三种结构。

2、时间周期：中标后根据合同签订为准内。

“★”代表关键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响应被拒绝。其余指标作为一般指标项将作为技术、商务部分评审标准“技术响应程度”的指标评分项。（每项供应商须提供与服务需求相应的证明材料，如供应商承诺书、类似项目方案文件关键页、类似项目操作截图等）

第五章 评标办法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规定，结合招标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负责组织，具体评标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

1.4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投标人；

（4）向采购人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1.5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投标人对评标委员会的评标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应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7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采购人书面解释说明。发现招标文件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规定的，可以拒绝评标，并向采购人书面说明情况。

2. 评标方法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3. 评标程序

3.1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 查 标 准	审查结果	
		通过	不通过
1	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		
2	法人代表资格证明书及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人投标需提供法人身份证及法人代表资格证明书)；		
3	提供近三个月内本单位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4	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的证明（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凭证或缴税证明或银行出具的“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注：①若为零申报企业，需提供无欠税证明或国家税务总局电子税务局“申报结果查询截图”。“税种”非社会保险；		
5	提供 2022 年或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未满一年的公司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6	提供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未被列入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7	保证金缴纳有效凭证；		
8	针对本次项目的《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9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服务-失信惩戒对象查询-搜索栏输入单位全称-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审查结果（通过/不通过）			
备注：如果投标文件中有一项未通过上述审查标准，评标委员会将认定整个投标文件不响应招标条件而予以无效处理，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2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 查 标 准	审查结果	
		通过	不通过
1	投标文件的编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和要求加密、签章；		
3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		
4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设定的最高限价；		
5	服务期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期限；		
6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内容；		
7	投标文件不得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审查结果（通过/不通过）			
备注：如果投标文件中有一项未通过上述审查标准，评标委员会将认定整个投标文件不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无效处理，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2.1 在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3.3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人或者被授权人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4 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比较与评价。

3.5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标候选人数量应当根据招标文件确定，但必须按顺序排列中标候选人。

3.5.1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3.6 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项目概况、开标日期和地点；
- （2）参与竞争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评审因素和评分标准；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 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5) 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人排序。

4. 评标细则及标准

4.1 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 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4.2 本次综合评分的因素是: 商务、价格、技术服务、业绩、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投标文件规范性等。

4.3 除价格因素外,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投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分标准进行比较打分。

4.4 评标细则及标准的制定以科学合理、降低评标委员会自由裁量权为原则。

4.5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下述评分标准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标, 投标人评标得分等于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评审因素权重表

序号	1	2	3
评审因素	投标报价	技术、商务部分	合计
权重	10%	90%	100%

技术、商务部分评审标准 (90 分)

内容	评审项目	分值	内 容
商务部分 (26分)	企业业绩	10分	1、供应商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业绩证明, 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2 分, 最高得 10 分 (提供中标 (成交) 通知书或合同的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制造商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产品销售业绩证明, 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2 分, 最高得 10 分 (提供中标 (成交) 通知书或合同的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售后服务	16分	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措施、承诺及人员计划完善、详细、全面、合理, 针对性强得 16 分, 每存在一项描述不清楚、不详实或缺漏的扣 5 分, 扣完为止。不提供不得分。
技术部分 (64分)	对项目整体理解和认识	12分	根据供应商对项目整体理解和认识进行评价, 包括但不限于: ①对项目背景的认识和理解; ②对项目相关政策文件的理解与分析。③项目重难点分析。每提供 1 小项内容且符合本项目情况的, 得 4 分, 缺项或未提供不得分最高得 12 分。有提供内容但不合理或不符合本项目情况或缺乏实质性内容的得 2 分。
	项目实施方案	30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方案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 ①规划工作编制大纲②项目工作流程③服务项目技术线路④项目服务方案⑤项目实施方案⑥服务响应时间和响应效率⑦项目团队配置方案⑧工作程序、时间安排⑨安全保证体系及安全保证措施⑩售后服务和承诺等内容。每提供 1 小项内容且符合本项目情况的, 得 3 分, 缺项或未提供不得分, 最高得 30 分。有提供内容但不合理或不符合本项目情况或缺乏实质性内容的得 1 分。

	质量保证措施	10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服务质量保证承诺②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③服务体系及响应机制 ④质量管理目标及管理制度⑤质量控制环节、重点和方法。每提供1小项内容且符合本项目情况的,得2分, 缺项或未提供不得分, 最高得10分。有提供内容但不合理或不符合本项目情况或缺乏实质性内容的得1分。
	工作进度方案	12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工作进度方案情况: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进度方案②项目进度保障措施③针对可能出现的紧急情况的紧急预案等内容每提供1小项内容且符合本项目情况的, 得4分, 缺项或未提供不得分最高得12分。有提供内容但不合理或不符合本项目情况或缺乏实质性内容的得2分。

报价部分评审标准（10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平均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 计算过程按四舍五入, 保留两位小数。 对明显低于成本价且投标人无合理降低成本理由的投标报价作无效投标处理, 其余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 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2	政府采购价格折扣优惠政策说明	中小企业	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须提供自拟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能够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监狱企业，视同小型。
	福利企业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自拟格式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	

评分注意事项: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 评标委员会应记录价格调整的依据、计算过程及计算结果。

4. 5. 1 投标人总分=报价部分得分+技术、商务部分得分, 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5. 终止招标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招标公告、资格预审公告或者发出投标邀请书后, 除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外, 不得擅自终止招标活动。

终止招标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 以书面形式通知已经获取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或者被邀请的潜在投标人, 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告本级财政部门。已经收取招标文件费用或者投标保证金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 退还所收取的招标文件费用和所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6. 定标

6. 1. 定标原则: 本项目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 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6. 2. 定标程序

6. 2. 1 评标委员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 推荐中标候选人, 并按照综合得分高低标明排列顺序。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标结果按评标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6. 2. 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至采购人。

6. 2. 3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6. 2. 4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人, 采购人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 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6. 2. 5 采购人不退回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7.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7. 1 遵纪守法, 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7. 2 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和投标人提供的商务、价格、技术服务、业绩、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投标文件规范性等方面进行评价, 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标意见, 参与起草评标报告, 并予签字确认。

7.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招标项目情况，不得泄露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投标人透露评标情况。

7.4 发现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标工作的组织者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招标活动中有干预评标、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投标人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7.5 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质疑，配合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7.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8. 评标专家在招标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8.1 应邀按时参加评标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标的，应及时告知财政部门或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8.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招标项目的评标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标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财政部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标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招标项目投标人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招标项目的投标人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标的情况。

8.3 评标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

8.4 评标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标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招标项目的投标人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标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标格式评分和撰写评标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标意见签字确认。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本合同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签订的为准)